

# 明代华南的耕地及其种类

王双怀

《中国农史》200002

【作者简介】王双怀，男，1961年生，现为陕西师范大学历史系副

明代华南农业的发展是与土地开发密切相关的。明代是华南土地开垦这一阶段中，华南地区曾几次出现开垦土地的热潮，大片荒地被垦辟为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的耕地。由于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的影响，明代华南耕地的分布不平衡，耕地的类型也是复杂的。本文拟从福建、广东、广西入手，具体探讨一下明代华南耕地的面积、布局和种类，从一个侧面揭示其发展状况。

## 一、耕地面积

关于明代华南的耕地面积，方志中曾留下来一些数据。这些数据所掌握的耕地数量，除“田”、“地”以外，还包括“山”、“塘”在内。在明代276年间，华南各地的耕地面积曾发生过一系列变化。

明代前期，以朱元璋为首的统治者从长治久安的角度出发，积极鼓励垦田（注：《明会典》卷17；《太祖实录》卷12、87、179、193。）。在建、广东、广西三布政使司所辖各府、州、县的耕地面积都比元代有所增加。福建福州府在元代有田4829.82顷，洪武十四年（1381）增至24809顷（注：《明会典》卷7《土田》。），广东琼州府在元代有田15519.03顷，洪武二十年（1387）增至21734.43顷（注：万历《广东通志》卷59。），广西庆远府在元代有田572.89顷，洪武二十年（1387）增至2173.43顷（注：嘉靖《广西通志》卷20《田赋下》。）。据明代官方统计，明代华南共有耕地486004顷。其中广东耕地最多，凡237340.5顷；福建有耕地102403.9顷（注：《明会典》卷17。）。在三省中最多的是广州府，有46086.05顷（注：《永乐大典》卷11907。）。其次为梧州府，有38146顷（注：万历《广西通志》卷47。）。居于第三位的是梧州府，有38146顷（注：嘉靖《广西通志》卷20。），然后依次是惠州府、琼州府、柳州府、南宁府、邵武府，垦田都在1万顷以上。垦田较少的府是庆远、韶州府州所辖诸县中，广东南海县垦田最多，达26979.68顷，仅次于肇庆府。其次是乐昌县、东莞县、高要县、新会县，垦田也都在1万顷以上。韶州府的翁源县，只有88顷多一点。其次是韶州府乳源县、琼州府会同县、这些县份虽比翁源县的88顷多，但是垦田都在500顷以下。

明代中期以后，华南各地的土地开发仍在继续，但受到内忧外患的影响，由于政治黑暗，社会动荡，土地兼并，赋役繁重，福建爆发了叶宗留起义（注：《英宗实录》卷172；《明史》卷10。），广东爆发了黄萧养起义，广西也爆发了瑶族、壮族起义。明政府多次调兵遣将，进行残酷镇压，寇不断侵扰我国海疆，在福建、广东沿海各地进行烧杀抢掠。华南的土地开发呈现徘徊不前或升沉不定的状况。韶武府永乐十年（1412）有田10066.30顷，宣德七年（1432）减至10065

(1442)增至10066.62顷,此后50年,田地数基本未变(注:嘉靖《邵田》)。)。据文献记载,这一时期广布政使司垦田数猛降至72324.461卷17《田土》。)。福建有耕地135166.2顷,居第一位。广西有耕地(注:《明会典》卷17。)。广东耕地面积尚不知明初广州一府,下合情理。嘉靖八年(1529),霍韬在编撰《大明会典》时,曾对此提出武迄弘治百四十年,天下额田已减强半,而湖广、河南、广东失额尤甚卷77《食货》一。),“若广东额田二十三万,今存额七万,失额十六此也?盖广东无藩府拨给,而疆里如旧。非荒据于寇贼,则欺隐于猾民实录》卷102。)。他分析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是“荒据于寇贼”、“欺隐分析是否正确,广东耕地减少当是事实。这一时期广州府耕地最多,府居第二,有田39470.43顷。其次是柳州府有田39014.21顷。潮州府29183.57顷。达到2万顷以上的府有惠州府、建宁府、梧州府、琼州府汀州府、雷州府、延平府、邵武府。田地最少的府是庆远府,有田238府、南宁府、廉州府、南雄府,田地都在五、六千顷之间,垦田达到莞、新会二县。垦田最少的县是庆远府的荔波县,有田84.02顷。其次迁江、洛容,平乐府的永安、修仁等,垦田均不足300顷。

明代后期,华南地区的内忧外患也相当严重,但随着人口的增加以入,华南的土地开发开始向纵深发展,耕地面积又有了增加。如广东清(1552)有田29038.78顷,万历二十年(1592)增至36002.69顷。惠州府田28933.34顷,万历二十年增加到46309.96(注:万历《广东通志》东耕地数字为256865.1顷,又居于第一位。福建有田134225顷,退居94020.74顷,仍居第三。以府而府,广州府有田103601.19顷,仍属第二,有田46309.96顷(注:万历《广东通志》卷36。)。琼州府居第顷。肇庆退居第四,有田36175.32顷。其次为潮州府,有田36002.6925182.91顷。达到1万顷的府还有高州府和雷州府。田地较少的府是南县而论,东莞有田13135.36顷,仍居第一。番禺、新会也达到1万顷以是广东琼州府的感恩昌化、陵水、会同等,皆缘不足400顷。

## 二、耕地布局

如上所述,明代华南各地在不同的时期耕地面积是完全相同。这是另一方面,明代华南各布政司、各府、各县的耕地也是多寡不一的。府的耕地最多,有明一代,一般保持在23顷到30万顷之间。就府、县等府、县田耕地很多,达数十万亩,有些府、县田地很少,才数万亩,这说明,明代华南各地耕地分布是不平衡的。

从现有田地数据来看,华南各府的耕地数字在有明一代曾达到400州、惠州二府。达到300万亩以上的有肇庆、柳州、潮州、梧州等5府。的有建宁、福州2府。达到100万亩以上的有高州、汀州、雷州、延平、府。达到50万亩以上的有南雄、浔州、韶州、廉州、平乐等府。庆远府亩。

各县耕地面积的差别也很明显。耕地曾达到200万亩以上的县有1个县。达到100万亩以上的县有5个,即:广东惠州府的归善、海丰、博州潮州的揭阳、潮阳、海阳,肇庆府的德庆、阳江,南雄府的保昌,府府的琼山;福建兴化府的莆田,福州府的福清,清宁府的浦城、建阳;州、永福、阳朔,南宁府的永淳、宣化。达到30万亩以上的府有31个。水、清远、香山,肇庆府的四会、新兴、泮川、高明,廉州府的合浦,州府的饶平,雷州府的遂溪、徐闻,韶州府的曲江,惠州府的龙川、武府的邵武,建宁府的建安、崇安、瓯宁,兴化府的仙游,汀州府的

溪，福州府的古田；广西梧州府的苍梧、郁林、藤县、博白，柳州府的白安和灵川。达到10万亩以上的有广东潮州澄海，肇庆阳春，广州龙门，州；福建汀州宁化，福州闽县，漳州龙岩、漳浦，延平尤溪，泉州惠安、寻州桂平等，少于5万亩的县有广西柳州府的怀远、迁江、洛容，平乐修仁，庆远府的河池、天河，广东韶州府的乳源，琼州府的感恩、昌化府的寿宁等。少于1万亩的县有庆远府的荔波等。

如果我们把明代华南各府的耕地数字和各县的耕地数字综合一下，耕地最多的府是广州府，耕地在7万顷以上，最多时达到10万顷。其次府、柳州府、琼州府、梧州府，耕地都在3万顷。再次是建宁府、福州府、廉州府、南雄府等，耕地均少于1万顷。耕地最多的县是广州府26000多顷，其次是韶州乐昌、广州东莞、广州番禺、肇庆高要等，耕地上，耕地较少的县是庆远荔波、韶州、翁源、柳州怀远、迁江、洛容、乳源等，耕地都在300顷以下（注：以上数据，参见弘治《八闽通志》、万历《广东通志》、雍正《广东通志》、嘉靖《广西通志》、康熙《广西通志》及天一阁所藏明代华南方志。）。这说明，明代华南今广东珠江三角洲、潮汕平原、东西江中下游、海南岛、福建闽江流域今广东北部、福建西北部和广西大部是明代华南耕地面积较少的地方。

耕地的多少与自然条件有关，与土地开发的力度也有很大的关系。耕地少，平原上耕地多；开发力度小的地方耕地少，开发力度大的地方耕地多，勿庸赘言。珠江三角洲、潮汕平原、东西江中下游地区、海南岛、南部一带耕地之所以较多，是因为这些地方地势较为平坦，可耕地本身经过了较大的开发。至于广东北部和广西大部耕地面积较少，则主要是因或开发不足。明代福建的垦殖率在7.4%至8.1%之间，广东的垦殖率在广西的垦殖率在3.1%至3.4%之间。垦殖指数最高的地方是福建兴化，广东南雄，为15%左右。此外，广东肇庆、潮州、雷州三府，福建福州的垦殖率也比较高。

### 三、耕地类型

华南地区地貌复杂，自然条件有一定的特殊性。华南人在开发土地宜，创造出了许多富有地方特色的土地利用方式，从而形成了一些不同的人在统计耕地时，一般将耕地分为“田”、“地”两种。如万历《建宁府志》卷五，建宁府“官田地山塘园通共一千五百一十八顷五十四亩九分五四百八十三顷一十六亩一分八厘八毫，地一十七顷三十五亩一分六厘四园二万五千三十顷三十八亩八分三厘毫。内田二万二千六百二十九顷一毫，地七百六顷七十二亩七毫”。这是大的分类，实际上“田”和“地”分型的耕地。比如，福建漳州府所属各县的耕地有“洋田”、“山田”、“洲田”五种（注：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卷94《漳州府·田赋》。）。地有“坑田”、“旱田”、“洋田”、“咸田”、“潮田”五种（注：屈大均：《广东新语·沙田》。）。广西的耕地亦有“大堰田”、“小堰田”、“车灌田”、“塘田”、“旱田”等不同的名目。这些耕地都可纳到水田和旱地两个大类中云。

水田是华南地区最主要的耕地类型。明代华南各地水田主要分布在平原、洪积平原、海积平原及山间盆地，名目繁多，不一而足，概括起来有水田、沙田、垌田、涂田、柜田、架田和圃田等等。

洋田是分布在大河中下游平原上的水田。顾炎武在《天下郡国利病书》说：“平旷沃衍，恒得水泉灌溉者为洋田”。屈大均在《广东新语·地语》说：“沃野平原以得水源之先者为上”。可见洋田是土壤肥沃，灌溉

代华南的洋田多在珠江、韩江、闽江等大江大河的三角洲地带，面积在各种水田中占有很大的比重，是当时华南最主要的耕地形态之一。

围田是在大江大河下游的冲积平原、三角洲平原或海滩上开的有田。冲积平原、三角洲平原和海滩上的土地容易受到洪水或海潮侵袭，“筑堤防止水灾，保证丰收。因而从唐代开始，华南人即有修筑围田之举（注：《历史地与民俗》，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134~140页。）。明代到人们的重视。“高田处堰堤，低田用圩岸”（注：嘉靖《广东通志》卷之土地开发的常规。在广东，“围垦进入高潮”，围田“成为河谷平原地区”（注：司徒尚纪：《广东文化地理》，广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8页。）。三角洲一带出现的规模较大的围田即有南海县的良苗围、笕厝围、波湾围、顺德县的白驹围、大成围、大洲围，新会县的天河围，清远县的石角围、的景德围、丰乐围等等。总面积达10000顷以上。围田土壤肥力较高，是耕作的场所。明人王圻对围田评价很高，他在《三才图绘》中说：围田可旱注旱，皆可救御。凡一熟余，不惟本境足食，又可瞻及邻郡，实近古之富国富民，无越于此”。

沙田是在三角洲新冲积成的平原、洼地上开辟的水田。这种田地因而得名的。明人王圻曾对沙田进行过解释，他说：沙田“或滨大江，可筑堤密以护堤岸。其地常润泽，可保丰熟”，“或中贯湖沟，旱则平溉；泄水。所以无水旱之忧，故胜他田也”（注：王圻：《三才图绘·地理注》）。沙田一般位于三角洲的前沿地带，远离村镇而靠近大海。“农人沙田上结墩。墩各有墙栅二重以为固。其田高者牛犁，低者以人秧蒔。田了始相率还家。”“七、八月时，耕者复往沙田塞水，或塞筑箔，腊其螺、蛙之属以归。... 禾既获，或贮墩中，或即舟载以返。盛平时，沙田结墩，皆以大船载人牛，合数农家居之”（注：屈大均：《广东新语》）。沙田的大量出现，是明代华南土地开发的新动向。沙田种植的关键在沙田因开辟时间有早晚的差别而有高沙田、中沙田和低沙田的差别，但其种植景观基本上是相同的。

桐田是分布在盆地、丘陵、台地上的水田。这种田地和华南出现较早，具备了相当的规模，大抵福建、广东、广西各地均有分布，由于这种田地水灌溉具有重要的意义。可以说，明代华南各地的大部分灌溉工程都是桐田。桐田的质量一般不如洋田、围田和沙田，但数量大，分布广，因而现在，桐田仍是华南地区比较重要的耕地类型之一。

涂田在有些地方被称作“埭田”和“潮田”，是在海滩上筑堤围田。海水所泛泥沙积于滩涂，面积大小不等，上有碱草丛生，经过改造可以耕种，斥卤既尽，可为稼田。”涂田很容易受到海潮的破坏，故涂田开垦筑壁或树立椿橛以抵潮泛”。这种田地也易受到旱灾的威胁，故多在田潦。旱则灌溉，谓之甜水沟。”据说涂田产量相当可观，“其稼收比”

柜田在形制上与围田相似，但规模比围田要小。这种田地有一定白蒔，若遇水荒，田制既小，坚筑高峻，外水难入，内水则东之易涸”，的水稻以及各种果树杂粮，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因则成为比较常见的

架田即葑口，其法“以木缚为田丘，浮系水面，以葑泥附木加上”架田丘随水高下浮泛，自不淹浸”。架田古已有之，不自明始，但在明代华南耕地较为紧张，人们在不为围垦的同时，也注意到发展架田。因而出现。架田一般种植生长期短，产量高的优质水稻。但这种田地面积积极